

证券代码：833481

证券简称：巨立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将设置会场，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上午10:00时。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81	巨立股份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许祥龙律师和赵崴两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

	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 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2）。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张和滨先生代表董事会向股东会作《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股东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王银银女士代表监事会向股东会作《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股东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该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并由股东会审议表决。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为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研究 2025 年度利润不实施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由股东会审议表决。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八）《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具体情况决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00），回避表决股东为（张和滨、曹红英、张增毅和苏州新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上午9:30-10:00时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毛许路32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美华 联系电话：1381295901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